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香港的體育發展

引言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當局為推動香港體育發展(尤其在精英體育發展方面)而推行的主要措施的進展情況。

背景

2. 我們在二零零二年度進行體育政策檢討後，就本港的長遠體育發展定下三大方向，即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運動的文化、鼓勵精英運動員追求卓越，以及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上的地位。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的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重申政府在發展體育的策略，及承諾增撥資源以達致有關目標。

精英體育發展的最新情況

3. 近年來，香港運動員在多項主要賽事中屢獲佳績，在二零零六年吉隆坡遠東及南太平洋區傷殘人士運動會和多哈亞運會均奪得破紀錄的獎牌數目；最近本港精英單車運動員黃金寶先生更奪得世界冠軍，皆足以證明這點。為鼓勵和培育更多有潛質的青少年投身體育事業，讓他們為香港在國際體壇上爭取佳績，以配合香港的精英體育發展，我們由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起，每年增撥 4,000 萬元，加強對精英運動員的支援；主要支援範疇包括財政資助、運動員培訓及教練支援，以及教育機會及職業發展。有關撥款會直接用於運動員身上。此外，我們正開展香港體育學院(香港體院)的重建工作，期望為精英運動員提供更現代化的訓練環境。

對運動員的直接財政資助

4. 過往多年，直接給予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主要來自三項由香港體院管理的撥款：香港體院生活津貼、體育資助基金和為傷殘人士運動員而設的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另外，香港體院設有「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為不屬於精英體育項目和非主流精英體育項目，而在國際賽事取得優異成績的個別運動員，提供財政資助，以應付

他們的訓練支出和基本生活開銷，包括膳食及交通支出等。

5. 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香港體院參照運動員的表現，為 198 名運動員提供 500 萬元生活津貼。同時，又根據體育資助基金和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的撥款準則，向 223 名運動員(包括傷殘人士運動員)發放合共約 900 萬元財政資助。根據「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香港體院向 10 名運動員發放約 150 萬元資助。總括而言，為精英運動員提供的直接財政資助約為 1,550 萬元，其中包括 650 萬元為政府經常性資助金，及 900 萬元來自香港賽馬會精英運動員基金的撥款。各項計劃提供的資助金額詳載於下。

6. 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每名甲級精英運動員每月可獲體育資助基金及生活津貼資助，合共達 17,500 元。而每名乙級及丙級精英運動員每月亦分別可獲平均約 10,000 元及 5,000 元的資助。根據香港體院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的實際撥款，每名甲級精英運動員每月可獲平均不少於 10,000 元的資助。除此之外，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亦為 39 名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提供資助，其中每名甲級精英運動員每月平均可獲約 4,100 元的資助。香港體院每月發放的生活津貼只適用於 13 個香港體院精英體育項目的運動員，並不適用於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

7. 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通過香港體院給予精英運動員及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分別載於附件 A及附件 B。我們已在立法會 CB(2)866/06-07(01)號文件向委員提供這些資料。

8. 我們決定，由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起，在每年額外增撥的 4,000 萬元經常性撥款中，運用其中的一半款項(即每年 2,000 萬元)，改善對運動員的直接財政資助。因此，政府透過香港體院直接為運動員提供的經常性財政資助，將增加至 2,650 萬元。連同香港體院每年從香港賽馬會精英運動員基金所獲取為數約 900 萬元的撥款(一向用作支持體育資助基金和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以補足給予運動員的津貼)，每年為運動員提供的直接財政資助總額將增至 3,550 萬元，增幅為 129%。此舉定可為本港運動員提供一個財政安穩的環境，讓他們更專注進行訓練及參與主要賽事。

9. 在運作上，我們認為把現有各項資助計劃整合為一項統一的計劃(建議稱為「精英運動員資助」)，有助提高有關方面處理撥款的問責性及透明度。基於精英體育事務委員會、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各精英體育項目及傷殘人士體育項目的體育總會、各總教練及香港體院董事局的意見及建議，當局已擬定了統一的資助計劃，由香港體院實施。雖然香港體院現時仍與有關的體育總會和總教練商議實施該資助計劃的詳細安排，但預計建議的「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可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起實施，令精英運動員受惠。

10. 為說明此項計劃可如何改善對運動員的資助，我們按總數約為 413 名運動員(包括 363 名健全運動員和 50 名傷殘人士運動員)計算，列出透過建議的「精英運動員資助」，健全運動員和傷殘人士運動員可獲得的財政資助額。有關摘要載於 **附件 C** 和 **附件 D**。下表為現行各計劃直接給予財政資助和統一計劃提供財政資助的比較，供委員參考：

	每月財政資助	
	現時情況 [檔號：立法會 CB(2)866/06-07(01)號文件]	統一計劃 (精英運動員資助)
甲級精英運動員	17,500 元(最高)	21,250 元至 32,500 元
乙級精英運動員	10,000 元(平均)	11,900 元至 18,200 元
丙級精英運動員	5,000 元(平均)	8,500 元至 13,000 元
甲級精英運動員 (傷殘人士運動員)	4,100 元(平均)	5,400 元(平均)

運動員培訓及教練支援

11. 鑑於接受訓練的精英運動員人數日漸增加，以及面對全球競爭日趨激烈的環境所帶來的挑戰，撥作運動員培訓開支的預算未能配合。我們遂決定從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所增撥資源中餘下的 2,000 萬元，撥出 600 萬元作為訓練計劃的開支，並由總教練直接調配使用。相較於香港體院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的相關預算的 2,286 萬元，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運動員訓練項目開支的實際金額約為 2,886 萬元，增幅達 26%。訓練項目開支供運動員在本港或海外受

訓之用。運動員如備戰及參加主要賽事，亦可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申請一筆過撥款。財務委員會已批准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體育部分)注資 4,000 萬元，為預期會在未來數年參加主要賽事的運動員提供穩定的經費來源。

教育機會及職業發展

12. 為支援退役精英運動員，我們已邀請港協暨奧委會合作制訂一套全面的運動員退役計劃。最近港協暨奧委會成立了奧林匹克優秀運動員委員會(委員會)。該委員會的目的是表揚香港運動員歷年來在國際賽事上所獲得的驕人成就，同時為本地頂級運動員在教育及參與體育事務方面提供更多到海外觀摩的機會，並提供升學及發展機會，特別在當他們從體育事業退休後，仍可得到這些機會。委員會的名譽顧問均為本港及內地知名的奧運金牌得主，例如李麗珊女士及伏明霞女士。有見及此，我們認為港協暨奧委會負責這項工作最為適當。在運動員退役計劃妥為訂立後，我們會盡快公布細節。我們的重點是為退役運動員提供接受專上教育的機會及就業計劃和發展的支援。

13. 我們聯同港協暨奧委會，就協助退役運動員在港進修所需實行的措施，與八間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的高等教育院校的代表交換了意見。大部分教資會資助院校已有既定措施支援精英運動員，我們為此感到高興。我們在會上提出，希望各院校在考慮取錄精英運動員時能更具彈性，並且加強對精英運動員的支援。對此要求，八間教資會資助院校均表示非常支持，而且更主動提名其中兩位代表(分別來自香港城市大學及香港浸會大學)與港協暨奧委會合作，制訂全面的運動員退役計劃。

14. 我們相信在支援退役後希望發展事業的退役運動員方面，本港的商業機構可扮演有用的角色。我們已向部分商業機構反映，初步反應頗佳。我們會擬定更詳細的計劃，以便讓這些機構參與其事。

15. 我們估計需要從仍未有指定用途的 1,400 萬元(從上文所述的 4,000 萬元中撥出)中，運用約半數款項，作為支援實施退役計劃。我們正諮詢相關機構和人士，以了解是否尚有其他可促進精英運動員福祉的計劃，值得予以推行，務求盡量善用所有資源。

重建香港體育學院

16. 政府關注到需要改善精英運動員的訓練設施及環境。為此，政府已預留撥款，開展香港體院的重建工作。詳情載於另一份文件供委員參閱及考慮。

推廣體育普及化的最新情況

17. 體育可加強社會凝聚力，提升市民的生活素質。推廣「體育普及化」，是要鼓勵所有人士，不論老幼，都積極參與體育運動，追求身心健康，並建立正面的社區精神。

18. 我們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底舉行第一屆兩年一度的全港運動會，以推動市民參與運動和增加市民對社區的歸屬感。我們會於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制定有系統及客觀的指標，以衡量「體育普及化」政策的成效，並與各體育總會、區議會及地區團體合作發展體育設施和訓練基地。為了滿足社區對康樂設施的需求，政府亦已採取措施加快完成各項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包括 25 項於二零零五年行政長官施政報告公布的優先工程，以及在檢討兩個前市政局工程項目後挑選出來的其他工程計劃。政府一直向本委員會轄下的跟進兩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小組委員會報告這些工程計劃進展的最新情況。

19. 為了向長者推廣體育運動，我們在二零零七年一月與 17 個營辦老人中心的非政府機構合作，推行「健體助延年」計劃。這個計劃為期兩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結束。該計劃旨在鼓勵長者參與體育活動，以保持身體健康。在七個體育總會協助下，計劃涵蓋七個體育項目(包括門球、草地滾球、乒乓球、簡易網球、社交舞、爵士舞及普及體操)。這項計劃並包括導師培訓課程、長者體育培訓課程、體育比賽及體育同樂日。在計劃的兩年期內，當局會在 18 區舉辦約 2 000 項活動，預期約有 29 000 名長者可從參與活動之中受惠。

推廣大型體育活動的最新情況

20. 舉辦大型體育活動有助提高香港作為亞洲體育盛事之都的形象。我們希望藉着在香港推廣大型體育活動，注入可持續的體育運動文化、培育自豪感和社會凝聚力，以

及為社會帶來實質的經濟效益。在二零零四年推出的“M”品牌制度和支援計劃(“M”品牌制度)，目的是表揚和支持本地體育總會及本港其他體育團體舉辦的大型體育活動。在二零零七年，我們正檢討“M”品牌制度，務求加以改善，以及利便本港各體育總會及其他體育運動主辦機構在香港舉辦更多“M”品牌活動。我們會與港協暨奧委會及其他具聲望的體育團體合作，強化「核心贊助小組」的角色和參與，不只限於向獲認可的“M”品牌活動提供財政資助。

徵詢意見

21. 請各委員備悉各項推動香港體育發展的主要措施的進展情況。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七年四月

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香港體育學院給予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

精英運動員						
運動員類別 ^{註1} (以體育資助基金資助額 分類)	運動員 總人數	香港體院生活津貼		體育資助基金		合計
		受惠運動員 人數	每年總額	受惠運動員 人數	每年總額	
甲級精英運動員	18	125 (註 2)	4,344,400 元	18	1,620,000 元	10,736,900 元
乙級精英運動員	68			68	3,957,500 元	
丙級精英運動員	30			30	815,000 元	
具潛質運動員(非體育 資助基金資助運動員)	33			-	-	
少年甲級精英運動員	38	73 (註 3)	668,700 元	38	1,065,000 元	2,156,200 元
少年乙級精英運動員	30			30	422,500 元	
具潛質少年運動員	51			-	-	
其他具潛質運動員	188			-	-	
合計：	456	198	5,013,100 元	184	7,880,000 元	12,893,100 元

註 1: 以體育資助基金資助額批核準則分類

註 2: 以香港體育學院獎學金精英運動員津貼批核準則分類

註 3: 以香港體育學院獎學金少年精英運動員津貼批核準則分類

資料來源：香港體育學院

附件 B

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香港體育學院 給予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

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		
運動員類別 ^{註4} (以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 資助額分類)	運動員 人數	每年總額
甲級精英運動員	18	887,500 元
乙級精英運動員	6	180,000 元
丙級精英運動員	15	225,000 元
具潛質運動員	50	-
合計：	89	1,292,500 元

註 4: 以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資助額分類

備註： 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生活津貼另外由香港展能精英運動員基金發放。

資料來源：香港體育學院

精英運動員資助 - 給予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

		精英運動員								合計 (百萬元)
		香港體育學院獎學金運動員			非香港體育學院獎學金運動員			隊際運動		
運動員類別 ^註		運動員人數	每月資助幅度	每年總額 (百萬元)	運動員人數	每月資助	每年總額 (百萬元)	隊伍數目	每年總額 (百萬元)	
甲級精英運動員	全職	42	\$21,250 - \$32,500	\$11.4	13	\$12,500	\$1.0	-	-	\$23.8
	兼職		\$9,750 - \$21,125			-		-		
乙級精英運動員	全職	30	\$11,900 - \$18,200	\$4.6		\$7,000		-	-	
	兼職		\$5,460 - \$11,830			-		-		
丙級精英運動員	全職	43	\$8,500 - \$13,000	\$4.4		\$5,000		-	-	
	兼職		\$3,900 - \$8,450			-		-		
具潛質運動員	全職	39	\$5,525 - \$8,450	\$2.4	-	-	-	-		
	兼職		\$2,535 - \$5,493		-	-				
少年甲級精英運動員	全職	47	\$5,525 - \$8,450	\$2.5	5	\$3,250	\$0.2	-	-	\$4.0
	兼職		\$1,950 - \$4,225			-		-		
少年乙級精英運動員	全職	27	\$2,550 - \$3,900	\$0.6		\$1,500		-	-	
	兼職		\$900 - \$1,950			-		-		
具潛質少年運動員		117	\$425 - \$650	\$0.7	-	-	-	-		
其他具潛質運動員		284	-	-	-	-	-	-	-	
精英運動員和具潛質隊伍		-	-	-	-	-	10 隊	\$1.4	\$1.4	
合計：		629	-	\$26.6	18	-	\$1.2	10 隊	\$1.4	\$29.2
		(345 名受惠者)			(18 名受惠者)					

註：以現時適用於體育資助基金的分類為依據

精英運動員資助 - 給予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的財政資助

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		
運動員類別^註	運動員人數	每年總額 (百萬元)
甲級精英運動員	10	\$0.7
乙級精英運動員	22	\$0.9
丙級精英運動員	18	\$0.4
具潛質運動員	50	-
合計：	100 (50 名受惠者)	\$2.0

註： 以現時適用於傷殘人士體育資助基金的分類為依據

備註： 另行透過香港展能精英運動員基金向傷殘人士精英運動員發放生活津貼